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4]230Z1998号

容诚会计
骑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1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4]230Z1998 号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塑股份）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华塑股份为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华塑股份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华塑股份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华塑股份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华塑股份《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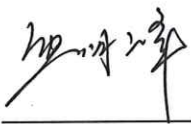



面按照《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公允反映了华塑股份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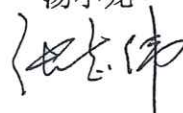

(此页为华塑股份容诚专字[2024]230Z1998 号专项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熊明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 汤小龙  
张志伟

2024 年 7 月 19 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1]3335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1年11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599.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3.94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2,080.06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11,888.06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140,192.0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1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230Z0292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 前次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1年11月23日，本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寿春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惠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支行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分别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寿春路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99020100100376653）、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惠黎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4050164860809585858）、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81264186854）、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85764191197）。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余额	2024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寿春路	499020100100376653	34,336.00	63.93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余额	2024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惠黎支行	34050164860809585858	39,988.00	887.3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支行	181264186854	25,868.00	5,724.2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支行	185764191197	40,000.00	-	已销户
合计		140,192.00	6,675.47	

注：表格中合计数据尾差系四舍五入加和所致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募集资金 ①	理财及利息收益 ②	交易手续费 ③	建设项目投入资金 ④	补充流动资金 ⑤	结余 ⑥=①+②-③-④-⑤
140,192.00	997.49	0.66	103,097.76	31,415.60	6,675.47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公司承诺投资 4 个项目为：2*300MW 热机组节能提效综合改造项目、年产 3 万吨 CPVC 项目、年产 20 万吨固碱及烧碱深加工项目、偿还银行贷款项目。经变更后，实际投资的项目为：2*300MW 热机组节能提效综合改造项目、年产 6 万吨三氯氢硅项目、年产 20 万吨固碱及烧碱深加工项目、29.99984MW 光伏发电项目、偿还银行贷款项目，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1. 年产 20 万吨固碱及烧碱深加工项目

公司根据市场实际分析，年产 10 万吨固碱足以满足目标客户的需要，对剩余产能和烧碱深加工项目终止建设，有利于减少化石能源消耗，降低二氧化碳排放，使募集资金利用达到最优。新增募投项目“29.99984MW 光伏发电项目”，主要为公司主营业务提供生产所必须的动力能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对“年产 20 万吨固碱及烧碱深加工项目”进行变动，调整为年产 10 万吨固碱，并对剩余产能和烧碱深加工项目不再进行建设，并新增“29.99984MW 光伏发电项目”（项目建成后，所发电量均为公司自用），本次变更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2. 年产 3 万吨 CPVC 项目

公司“年产 3 万吨 CPVC 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39,988 万元，计划建设期为 24 个月，截至 2022 年末，该项目尚未开始投入建设。具体原因为由于该产品市场状况出现了较大变化，一方面国内市场 CPVC 处于饱和状态，供大于求，而且国内 CPVC 材料使用厂商偏好进口，制约了国产 CPVC 材料的需求量；另一方面产品主要销往东南亚及南亚市场，但部分区域对产自中国的 CPVC 做出反倾销终裁，国外市场销量受限。继续实施 CPVC 项目，将会面临产品销路不确定，可能造成不必要的经济损失。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拟终止尚未开始投资建设的“年产 3 万吨 CPVC 项目”，将上述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39,988 万元投资至“年产 6 万吨三氯氢硅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新项目投资总额为 30,759 万元，募集资金超过投资总额的暂时留存新项目，待后续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公司经营需要，再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使用。上述事项公司已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变更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具体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投项目	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①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②	差异金额③=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2*300MW 热机组节能提效综合改造项目	34,336.00	27,263.89	-7,072.11	两台热机组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2023 年 10 月转固
年产 6 万吨三氯氢硅项目	39,988.00	19,123.59	-20,864.41	2024 年 10 月
年产 20 万吨固碱及烧碱深加工项目	12,702.00	5,555.11	-7,146.89	2022 年 12 月转固
29.99984MW 光伏发电项目	13,166.00	11,155.17	-2,010.83	2022 年 12 月转固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40,000.00	40,000.00	-	/
合计	140,192.00	103,097.76	-37,094.24	

募投项目“年产 6 万吨三氯氢硅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与承诺投入募集资金

总额的差异为 20,864.41 万元，主要差异原因系尚未完成项目建设。

募投项目“2*300MW 热电机组节能提效综合改造项目”、“年产 20 万吨固碱及烧碱深加工项目”、“29.99984MW 光伏发电项目”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与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的差异分别为 7,072.11 万元、7,146.89 万元、2,010.83 万元，截至 2024 年 6 月末，相关募投项目均已建设完成，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与承诺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的差异主要系项目资金结余及尚未支付的工程款项；其中，“2*300MW 热电机组节能提效综合改造项目”差异为 7,072.11 万元，主要系尚未支付的工程款项所致；“年产 20 万吨固碱及烧碱深加工项目”差异为 7,146.89 万元，主要系项目产能由“年产 20 万吨固碱”变更为“年产 10 万吨固碱”，投资产能减少导致相应的投资金额减少，形成资金结余；“29.99984MW 光伏发电项目”差异为 2,010.83 万元，主要系设备购置费较预算有所节约，形成资金结余。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2,845.14 万元。上述置换事项及置换金额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专字[2021]230Z2880 号审验。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况

（1）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使用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2 年 11 月 8 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6 亿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

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使用期限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3 年 9 月 12 日，公司已将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6 亿元全部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使用期限自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31,415.60 万元。

(2)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2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20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已赎回	投资收益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2,000.00	2022/1/17	2022/7/20	是	205.68
2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 190 期	本金保障型	10,000.00	2022/1/20	2022/7/20	是	158.68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市分行	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2/1/24	2022/7/25	是	128.41
4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元证券元鼎尊享定制 259 期	本金保障型	11,000.00	2022/7/29	2022/12/19	是	137.99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2/8/3	2022/12/19	是	85.26
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远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2/8/3	2022/12/19	是	28.17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2/8/3	2022/12/19	是	62.19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市分行	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22/8/2	2022/12/19	是	72.66

2. 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6,675.47 万元（补流后），主要系根据规划进度，部分募投项目尚未建设完毕所致，对应项目正根据进度有序建设中。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 20%（含 20%）以上的情形。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9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0,192.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3,097.7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3,154.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7.92%		2021年:		41,180.00		
				2022年:		22,330.23		
				2023年:		26,903.39		
				2024年1-6月:		12,684.1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2*300MW热电机组节能提效综合改造项目	2*300MW热电机组节能提效综合改造项目	34,336.00	34,336.00	34,336.00	34,336.00	27,263.89	两台热电机组分别于2022年12月、2023年10月转固
2	年产3万吨CPVC项目	年产6万吨三氯氢硅项目	39,988.00	39,988.00	39,988.00	39,988.00	19,123.59	2024年10月
3	年产20万吨固碱及烧碱深加工项目	年产20万吨固碱及烧碱深加工项目	25,868.00	12,702.00	12,702.00	12,702.00	5,555.11	2022年12月转固
4		29.99984MW光伏发电项目	/	13,166.00	13,166.00	13,166.00	11,155.17	2022年12月转固
5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不适用
	合计		140,192.00	140,192.00	140,192.00	140,192.00	103,097.76	-37,094.24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 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2024年1-6月[注2]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注3]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1-6月[注2]			
1	2*300MW热电机组节能提效综合改造项目	55.28%	每年可以节约成本4,949.69万元(税前)	不适用	不适用	6,149.05[注1]	1,952.58	8,101.63	是	
2	年产6万吨三氯氢硅项目	/	实现年均税后利润14,888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年产20万吨固碱及烧碱深加工项目	31.49%	实现年均税后利润1,697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2,508.99	2,233.32	4,742.31	是	
4	29,999.84MW光伏发电项目	108.40%	实现年均税后利润832.49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1,168.03	556.25	1,724.28	是	

注1: 由于“2*300MW热电机组节能提效综合改造项目”系针对2台机组整体设计,且承诺效益亦是针对整体设计,故为了数据口径可比,上表中该项目的实际效益中数据已将2023年10月转固的2#机组效益进行年化处理;1#机组(2022年12月份转固)效益数据为其实际实现的2023年效益数据,即不受影响。累计实现效益亦按此数据进行加总。

注2: 2024年1-6月的实际效益依据未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计算得出。

注3: “2*300MW热电机组节能提效综合改造项目”、“年产20万吨固碱及烧碱深加工项目”、“29,999.84MW光伏发电项目”经年化的效益分别为5,027.11万元、3,487.82万元、1,140.27万元,均达到预计效益。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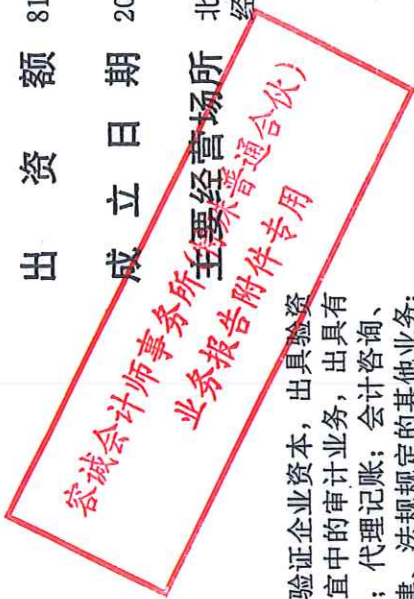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刘维

出资额 813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
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主要经营场所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03月25日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六月廿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78095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11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张生伟
 Full name: 张生伟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9-12-08
 Date of birth: 1989-12-08
 工作单位: 安徽公日税务师事务所(蚌埠市蚌山区) 安徽分所
 Working unit: 安徽公日税务师事务所(蚌埠市蚌山区) 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342921198912091812
 Identity card No.: 342921198912091812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037
 No. of Certificate: 11010032037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9-03-13
 Date of Issuance: 2019-03-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